政府采购项目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

（二次）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GXZB2026-101Z.1B1）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31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41
第五章　合同草案条款 69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51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可在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获取磋商文件，并于2026年09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磋商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GXZB2026-101Z.1B1

2、项目名称：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394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合同包预算金额：394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94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94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提供为期3年免费维护和售后现场技术服务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5）《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须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磋商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4、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5、具有有效的《图书出版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网络服务出版许可证》；

6、供应商或供应商合作的出版单位必须为国家正规出版单位，所出版的教材（含数字教材）按规定申请ISBN号，并提供相关证书/证件；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9月17日至2026年09月22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1:3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9月29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9月29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本人身份证原件或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到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领取文件。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咸阳市文林路

联系人：秦昭

联系人电话：029-336651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F 座 1708

联系方式：029-8268088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晓筱、高丹

电话：029-82680887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16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具体信息
1	采购人	名　称：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咸阳市文林路 电　话：029-3366511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F 座 1708 联系人：张晓筱、高丹 电话/传真：029-82680887/029-82680977 电子邮箱：guoxin_zb@163.com
3	采购项目名称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4	采购项目编号	GXZB2026-101Z.1B1
5	资金来源及采购预算	财政资金394000.00元
6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7	采购内容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是，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供应商，其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9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0	服务期限	提供为期3年免费维护和售后现场技术服务
11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质量要求：合格 验收标准：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2	资格证明文件	1、须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磋商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

		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4、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5、具有有效的《图书出版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网络服务出版许可证》； 6、供应商或供应商合作的出版单位必须为国家正规出版单位，所出版的教材（含数字教材）按规定申请ISBN号，并提供相关证书/证件；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注：上述资格证明文件为必备资质，欠缺其中任何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处理；参加磋商会议时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均为复印件加盖公章。**
13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5	现场踏勘及答疑	不组织。采购人认为有必要，另行书面通知。
16	磋商报价人提出 询问和质疑的时间	已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询问或者质疑的，可以在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和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7	采购代理机构答疑的时间	对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依法提出的询问和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答复询问，7个工作日内答复质疑。若对磋商文

		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磋商截止时间。
18	磋商有效期	90 个日历日（从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19	转包与分包履约	不得转包和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
20	磋商保证金金额及递交时间	**金　　额：柒仟元整 （小写：￥ 7000.00 元）** 交款方式：银行转账、电汇、担保机构保函 收款单位：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浙商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银行账号：7910 0001 1012 0100 0561 87 采用转账支票或银行电汇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必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必须在进账单或电汇单注明项目名称。 交款截止时间：必须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交纳磋商保证金金额不足、逾期未交或逾期到账的，其磋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售	时间:2026 年 09 月 17 日至 2026 年 09 月 22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1:3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F 座 1708。 方式：现场获取
22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
2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F 座 1708。
24	磋商会议	时间：2026 年 09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F 座 1708。
25	磋商报价次数、磋商程序和最终报价的产生原则	磋商程序为： 1、磋商小组对所有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3、供应商按照要求提交多轮（最后）报价； 4、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最后报价为最终报价。
26	评审办法及标准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
27	履约担保	不要求。
28	采购代理服务费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的有关规定**下浮 28%**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29	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下的为为微型企业。

附件 1：

保证金及相关费用收取说明

一、请将款项汇至以下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磋商保证金专用户
名　称：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浙商银行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账　号：7910 0001 1012 0100 0561 87 备　注：转账汇款时请注明项目编号信息“GXZB2026-____项目磋商保证金”

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户
名　称：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宁中路支行 账　号：4120 1158 00000 61474 备　注：转账时请注明项目编号信息“GXZB2026-____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

二、供应商需要办理完税发票（招标代理服务费）的，须在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财务部的收款收据或发票开具之日起90日内换领，逾期不予办理。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服务采购。

1.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磋商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磋商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磋商单位。

2.4 “工程”系指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所做的基础建设、辅助工程等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产品、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包装、工具、使用说明以及所有有关的文件和材料。

2.6 “服务”系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产品设计及生产、有关运输、保险、技术支持以及其他使货物正常运转所必需的义务。

3、合格的供应商

3.1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具备且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的1、3条要求；

（2）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并投标确认；

（3）一个供应商只能提交一个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磋商；

（4）有隶属关系的两个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的两个公司不能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磋商；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

（6）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单位（包括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单位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则该磋商无效。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磋商。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关系，则该磋商无效。

3.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磋商。如果供应商在磋商中隐瞒了上述事实，则该磋商无效。

3.5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磋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3.6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为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磋商截止日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磋商为无效。**

4、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4.1 磋商货物和服务应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所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2 合同中提供的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来自国家有关政府采购规定的工程、货物和服务的合法来源国（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管辖区域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金马等），本合同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4.3 本款所述的“原产地”是指货物设计、生产和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性能或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4.4 通过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确认其为所供货物和服务的知识产权的合法所有人，或已经从其所有人那里得到了适当的授权。在此方面恶意地提供错误事实，将导致磋商被拒绝。

5、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磋商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磋商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7、费用

7.1 磋商期间一切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8.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磋商响应文件和参加磋商会议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评审办法；

（4）磋商内容及要求；

（5）合同格式与主要条款；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8.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9、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

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9.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5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传真或邮件）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9.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9.4　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截止时间和磋商会议时间，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单位。

10、答疑会和现场考察（视项目具体情况而定）

10.1　根据采购项目和具体情况，采购代理机构认为有必要，可以组织召磋商前答疑会，或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及需要，自行组织踏勘。答疑会或进行现场踏勘的时间，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10.2　供应商踏勘现场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10.3　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供应商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一旦成交，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1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1.1　供应商必须保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磋商将被拒绝。

1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12.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往来信件均须使用中文书写。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12.2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3、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下的磋商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4、磋商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磋商均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均按无效处理。

15、知识产权

15.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5.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5.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5.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磋商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

所有采购服务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磋商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包括有条件的折扣）。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了选择方案报价的，其磋商将被拒绝。供应商编写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等。

16.1 商务部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完全响应，提供的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磋商响应函；

（2）磋商报价；

（3）分项报价表；

（4）资格文件；

（5）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6）《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16.2 技术部分（技术服务方案）：主要内容详见第四章磋商内容及要求。

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完全响应，主要是针对磋商项目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服务期限、服务程序设计和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和后续服务承诺等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16.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填写说明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编写。

（2）供应商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磋商函”、“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以及其他相关文件。

17、磋商报价

17.1供应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磋商报价一览表”。

（1）报价标准及依据：设计规划企业自行报价，**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2）报价内容：磋商报价为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金额的总和，其中包括竞争性磋商范围规定的设计规划编制及其配套技术服务的所有费用。(磋商报价应采用磋商函及磋商报价一览表规定的格式)

（3）如有报价的补充规定，见本须知前附表。

17.2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合同条款上所列竞争性磋商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或缺项，作为供应商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供应商所报价格为包括完成工作任务的全部费用、税费、不可预见费、所有明示的或暗示的风险费用等所有相关的一切费用，除非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修改，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最后磋商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7.3 供应商应先到项目所在地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地质地貌、气候与水文条件、交通状况、电力、上水、下水、热力和天然气等市政基础设施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其提交设计方案的可实现性和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成交供应商忽视或误解项目基本情况，而使采购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蒙受的损失，将由成交供应商按一定比例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18、证明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8.1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证明文件（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以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并作为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将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18.2 供应商还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其他的证明其实力、信誉、业绩等的证明文件。

19、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9.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所提供服务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响应文件，与磋商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响应文件，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处理。

19.2 证明服务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它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数据、证书、业主证明等（支撑材料应能令采购人相信磋商产品或服务是全新未经使用且属于常规提供的，不是为了满足磋商而临时定制的产品或服务），包括：

（1）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磋商要求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2）服务内容、服务程序和实施方案的详细说明。

20、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0.1 所供产品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实行强制采购。

20.2 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产品，该清单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上查找；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

志产品认证证书。

20.3 供应商享受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中小企业。同一项目中部分产品属于优先采购政策的，评审时只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先采购。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不提供的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与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提供的不视为中小企业。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文件格式，）不提供的或提供有瑕疵的，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20.4 支持供应商享受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政策，政府采购供应商申请信用融资时，提供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合同、融资等信息；具体办法详见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1、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2、磋商有效期

22.1 磋商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磋商，将被拒绝。

22.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关于磋商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磋商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2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23.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供应商须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填写全称，

同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3.2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准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及相应的电子文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须用A4纸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统一胶装、编码，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共几页、第几页等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23.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若有修改须由签署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委托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造成不利后果的磋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己负责。

23.4 采购人拒绝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磋商。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

24.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装订要求，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进行装订。

24.2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的封面上注明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分包号（如有分包）。

24.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密封递交。对封装材料及样式不作特别规定，但供应商应当保证其封装的可靠性，不致因搬运、堆放等原因散开。磋商时，供应商应当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所有的副本以密封袋/箱单独密封，或者正、副本密封袋/箱放入一个密封包装箱里。所有密封袋/箱正面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须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正本”、“副本”字样。

24.4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袋/箱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章（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24.5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所引起的不利的后果，由磋商报价人自行承担。

2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5.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磋商地点见本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密封后送达磋商地点。磋商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5.2 采购代理机构项目接收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25.3 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若收到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少于3个，采购人将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采购方式或择日重新组织磋商；

25.4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的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磋商截止时间为准。

25.5 本次磋商不接受邮寄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26.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6.2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撤回，应按本须知的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供应商已撤回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纸质和电子版）。

26.3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递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补充、修改或撤回磋商。

26.4 在磋商截止时间至磋商有效期满之前，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7、磋商纪律要求

27.1 供应商参加磋商不得有下列情形：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与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单位、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供应商，属于不合格供应商，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将被取消。

五、磋商

28、磋商时间和地点

28.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会议，采购人、供应商须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8.2 按规定提交合格的撤回通知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开封；按本须知规定为无效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送交磋商小组评审；

29、磋商程序

29.1 磋商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9.2 磋商会议开始，由供应商的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与监督管理机构代表检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密封性审查的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处理，并退回供应商。

29.3 磋商时，由采购人检查各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签字确认并宣读检查结果。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按无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处理。

29.4 磋商开始后，在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时，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报价人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将告知有关报价人。

29.5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报价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9.6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所有变动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报价人。

29.7 参加磋商的报价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报价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9.8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报价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报价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六、评审

30、磋商小组

28.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30.2 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30.3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磋商、评审以及其他与磋商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30.4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供应商不得在磋商后使用任何方式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30.5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6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30.7 磋商小组成员对各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并推荐出3名成交候选人。

31、评审原则

评审原则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32、评审

32.1 磋商小组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程序和竞争性磋

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及标准对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2.2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2）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及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者澄清，并提供相关材料；

（3）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向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32.3 评审过程严格保密

（1）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在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审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3）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不对未成交供应商就评审过程以及未能成交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七、成交

33、成交原则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34、成交程序

34.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形成评审报告。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34.2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

34.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复函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4.4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34.5 采购单位不解释成交或落标原因，未成交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审过程的情况和材料。不退回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其他磋商资料。

34.6 供应商对成交公告有异议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之有关规定执行。提出质疑的磋商报价人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应保证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应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4.7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5、成交通知书

35.1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将发出《成交通知书》。

35.2 成交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35.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5.4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7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如果已成交的供应商不能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澄清、承诺等）中承诺的条件履行签约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扣除其磋商保证金。

35.5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发现成交供应商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监督管理机构的认定以后，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5.6 若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属于自身原因放弃成交者将失去其磋商保证金。

八、废标

36、废标的情形

磋商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评委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4）有证据证明有围标现象的发生；

（5）有证据证明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第37条串标情形的；

（6）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九、合同授予

37、签订合同

37.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包括磋商评审中形成的最后报价等补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7.2 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37.3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合同实施

38.1 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采购单位就服务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38.2 若未能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38.3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38.4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应按规定备案。

39、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和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十、其他

40、采购代理服务费

40.1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40.2 采购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现金、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交纳。

40.3采购代理服务费的金额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改委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下浮28%**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乙方支付。

41、重新磋商或者变更采购方式

41.1 磋商会议开始后，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办法第21条第3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磋商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1.2 评审过程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2家时，可以继续进行磋商的情形：

符合《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3条第4项情形的及财库〔2015〕124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41.3 评审过程中，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为1家时，可以继续进行磋商的情形：

（1）依据陕财办采资〔2018〕26号文件的规定，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的货物、服务项目，参加采购活动或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经磋商小组审核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歧视

性条款，采购人不改变采购需求，且同意转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可以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不再进行公示。

（2）转变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后，实行二轮报价，第一次报价（含转变单一来源前的报价）后，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

42、质疑和投诉

42.1 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的，供应商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者质疑。

质疑函接收人：张晓筱、高丹

电话：029-82680887

地址：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F座1708

42.2 投诉。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以书面形式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第三章　评审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2015年第658号国务院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库〔2014〕214号 --《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1、评审程序

1.1 本采购项目评审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

1.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

1.1.2 澄清有关问题；

1.1.3 比较与评价；

1.1.4 推荐成交供应商名单；

1.1.5 编写评审报告。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分别按照以下内容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一项不合格即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2.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按照本章附件一资格审查内容；

1.2.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按照本章附件二符合审查内容；

1.2.3、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台电脑编制；

（3）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磋商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2.4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非重大偏离，如果出现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

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磋商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1.4.1 磋商小组应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成交的唯一条件。

1.4.2 如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磋商成为实质性响应的磋商。

1.4.3 评审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单位。

1.5 竞争性磋商

1.5.1 磋商方式：

1.5.1.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即入围供应商，进入本次磋商程序。

1.5.1.2 磋商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磋商供应商的磋商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5.1.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规定对供应商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供应商重新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得进入后续磋商，也不得要求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5.1.4 已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1.5.2 磋商小组逐一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1.6 响应文件详细评审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

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办法

2.1 综合评分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供应商的各项评审因素，而不以单项评审因素的优劣评选出成交单位。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2 评审细则及标准：

2.2.1 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供应商的各项评审因素，而不以单项评审因素的优劣评选出成交单位。对所有供应商的磋商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2.2 评审因素包括：价格、技术、信誉、业绩、服务、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以及相应的比重或者权值等，但不包括“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2.2.3 综合评分操作程序为：

2.2.3.1 根据磋商文件和评审原则，按下表《综合评分明细表》所列评分因素和各评分因素的权重进行评审。

2.2.3.2 评标价格的确定：

2.2.3.2.1 对于不享受政策性优惠价格调整的投标价格，按照财政部财库【2007】2号、【2020】46号文件的有关规定，以本次满足投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

（1）如果同一包为单一产品，或同一包为多种产品，全部符合政策优惠条件的（即小微企业自身生产或中小企业代理的小微企业生产的产品），对总报价进行调整，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投标评审价。投标评审价按下列公示计算：

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折扣幅度）

（2）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投标评审价）×价格权值×100

2.2.3.2.2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报价折扣幅度标准：

（1）所投产品属于节能或环保产品的，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参与投标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节能清单的，其投标价的计算：

评标价=投标报价*（1-3%）（注：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3）参与投标的所有投标产品进入环境标志产品清单的，其投标价的计算：

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注：不是所有投标产品的不享受此项优惠）

2.2.3.2.3 中小企业（含联合体）、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的评标价计算规则：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a、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b、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2）、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4）、《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中所称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6）、中小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评标价的计算：

a、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情况：

小型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微型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10%）；

监狱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6%）；

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6%）。

b、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且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评标价计算：

与小型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4%）；

与微型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4%）；

与监狱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

与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联合的，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2%）。

（7）、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按照第2.2.3.2.3条实行，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8）、中小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须提供证明文件：

a、中小企业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时还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声明函）。

b、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c、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9）、符合（财库[2019]27号）文件规定的投标产品或投标人：

投标产品为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的评标价计算规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5%）；

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是指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投标人为物业公司提供物业服务的评标价计算规则：其评标价=投标报价*（1-5%）；

采购物业服务的，有条件的应当优先采购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对注册地在832个国家级贫困县域内，且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达到公司员工（含服务外包用工）30%以上的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2.2.3.2.4 对于不享受以上政策性优惠价格调整的，其评标价=按照以上2.2.3.2.1条款修正后的投标总价。

2.2.3.3 由磋商小组独立地根据各项因素的评分标准，结合每个供应商的实际情况，分别就磋商报价以外的各项评审因素对每个供应商独立打分。

2.2.3.4 将所有评审因素所得实际评审分数相加，即为该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

评审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汇总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2.3.5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1）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2）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3）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4）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进行装订或未编制目录、页码；

（6）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上述（1）至（4）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书面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供应商拒不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或澄清、说明、补正的内容也不能说明问题的，视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制作不规范，按每一项非实质性偏离进行扣分处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2.2.3.6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

2.2.3.7 本采购项目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见下列综合评分明细表。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磋商报价**	1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磋商评审价）×价格权值%×100** **注：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成员认为某磋商报价有低于成本价嫌疑的，涉嫌不正当竞争的，为无效报价。**
2	**供应商能力及信誉**	4分	1、供应商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数字教材涉及教学数据)；软件企业相关证书；数字资源平台软件著作权，具备一项得1分，最高得4分。
3	**技术要求**	9分	供应商根据第四章磋商内容及要求中建设内容进行响应，完全符合、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9分，相同指标不重复计分，每负偏离1项扣1分。扣完为止。（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截图、承诺等。）
4	**总体方案**	16分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总体方案，方案内容包括：①教材和数字教材出版总体服务方案；②教材培训和指导方案；③计划进度安排；④实施过程中质量保证；⑤增值服务方案；⑥数字教材平台运营方案；⑦教材申报和评奖方案；⑧应急方案。 提供的上述8项内容完整可行的得16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2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5	**出版方案设计**	4分	针对数字教材的完整出版方案，内容包含①排版制图；②封面设计方案；③印刷装订或数字发布方案；④版权和样书交付及出版方案。 提供的上述4项内容完整可行的得4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1分，扣完为止；每项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

			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6	**现场演示**	14分	由供应商对数字教材公共服务平台阅读学习、资源嵌入、在线测评、教师端、学生端、其他功能、辅助服务要求七个模块进行演示，演示时长不超过15分钟。 每个模块2分，最高得14分。每有一个模块未演示扣2分，每个模块中负偏离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7	**人员配置方案**	4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可行的项目组人员配备名单和岗位职责。 提供的内容完整可行的得4分;未提供扣4分,扣完为止;每有一处有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8	**人员配置**	18分	1、项目团队人员具有出版高级职称（编审）得4分； 2、项目团队人员具有出版高级职称（副编审）得4分； 3、项目团队人员具有出版专业中级编辑及以上证书（不包含上述编审和副编审）每人计2分，最高计10分。 注：项目团队人员需提供的职称证书和2026年1月1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并加盖公司公章。
9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承诺和响应时间；②售后服务人员配备；③数字教材平台培训方案； 提供的上述3项内容完整可行的得6分;每有一项未提供扣2分，扣完为止；每项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缺陷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只有简单描

			述无实质性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10	**业绩**	15分	1、供应商提供2023年9月1日至今纸质教材出版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12分。 2、供应商提供2023年9月1日至今数字教材出版项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有效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

异常低价审查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注：磋商小组各评委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磋商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磋商报价相同的，比较技术得分，此技术得分高者排在前。

2.3 特殊情况的处理

2.3.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如果出现计算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的汇总金额为准；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单价金额有明显小数点错误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有关分项表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不一致的，以“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为准；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图表与文字表述不一致的，以文字表述为准；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7）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的磋商报价应对磋商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磋商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磋商将被拒绝。

2.3.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若某项有不合理报价（或零报价、漏报价）的，经磋商小组评审后，此项得分为零，不参与磋商报价分值的计算。

2.3.3 评委评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照本办法规定时，该评委的该项评分作废，不计入汇总；计算采用插入法，各种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评审过程中，若出现本办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有关情况待磋商小组确定后，再行评定。

2.3.4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1）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

（2）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3）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4）磋商小组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5）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成交结果的，书面报本级财政部门认定。

2.3.5 排名第一的候选人，主动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已不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依法重新磋商。

2.4 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接触

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的评审、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附件一：

资格性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1	须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磋商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4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5	具有有效的《图书出版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网络服务出版许可证》；
6	供应商或供应商合作的出版单位必须为国家正规出版单位,所出版的教材(含数字教材)按规定申请ISBN号，并提供相关证书/证件；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	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二：

符合性审查内容

序号	审查内容
1	响应文件的的份数是否满足要求；签字、盖章是否有效，字迹是否清晰可辨；
2	磋商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
3	磋商报价是否未超过采购预算；
4	服务期限是否满足要求；
5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一、建设清单

序号	教材 名称	校内主编 （姓名/职称）	企业主编 （姓名/单位）	类型
1	矿山应急 救援技术	吴海龙/副教授 宝银昙/副教授	党力/陕西彬长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救援中心	不含虚拟仿真
2	矿井瓦 斯防治	韩国锋/讲师 田晓红/副教授	杜伟、王江龙/陕煤集团小保当煤矿	不含虚拟仿真
3	煤资源地质学	马长玲/副教授 翟晓燕/副教授	张池/陕煤集团神木张家峁矿业有限公司	不含虚拟仿真
4	煤海铸魂新时代实践教育教学指导手册	高慧/副教授 邵临光/副教授	郑养平/王石凹旅游公司（国家“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	不含虚拟仿真

二、建设内容

序号	教材名称	建设内容	数量	单位
1	《矿山应急救援技术》	**教材出版：**①有 ISBN 号；②可在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③在数字教材平台出版上架。 **资源建设：**①微课视频 20 个左右，总时长不少于 120 分钟；②PPT 美化 15-20 个，PPT 总张数不少于 600 张；③二维动画 8 个，总时长不少于 240 秒；④图片不少于 200 张；⑤H5 交互资源（闯关答题、心理测试、图文匹配、连线测试）不少于 30 个；⑥习题不少于 200 道。	1	部
2	《矿井瓦斯防治》	**教材出版：**①有 ISBN 号；②可在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③在数字教材平台出版上架。 **资源建设：**①微课视频 20 个左右，总时长不少于 120 分钟；②PPT 美化 15-20 个，PPT 总张数不少于 600 张；③二维动画 8 个，总时长不少于 240 秒；④图片不少于 200 张；⑤H5 交互资源（闯关答题、心理测试、图文匹配、连线测试）不少于 30 个；⑥习题不少于 200 道。	1	部
3	《煤资源地质学》	**教材出版：**①有 ISBN 号；②可在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③在数字教材平台出版上架。 **资源建设：**①微课视频 20 个左右，总时长不少于 120 分钟；②PPT 美化 15-20 个，PPT 总张数不少于 600 张；③二维动画 8 个，总时长不少于 240 秒；④图片不少于 200 张；⑤H5 交互资源（闯关答题、心理测试、图文匹配、连线测试）不少于 30 个；⑥习题不少于 200 道。	1	部

4	《煤海铸魂新时代实践教育教学指导手册》	**教材出版：**①有ISBN号；②可在国家新闻出版署查询；③在数字教材平台出版上架。 **资源建设：**①微课视频20个左右，总时长不少于120分钟；②PPT美化15-20个，PPT总张数不少于600张；③二维动画8个，总时长不少于240秒；④图片不少于200张；⑤H5交互资源（闯关答题、心理测试、图文匹配、连线测试）不少于30个；⑥习题不少于200道。	1	部

三、具体要求

1.教材出版服务

（1）签订出版合同

供应商或其合作出版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教材出版合同》,保障双方在教材建设中的权利和义务。出版时间以《教材出版合同》约定为准。

（2）实施团队

供应商需组建专业项目实施团队，团队成员应满足以下要求：①专家资质：配备课程开发与教材出版领域专家，具备职业教育国家规划教材获得者案例；②项目经验：拥有数字教材建设、新形态教材建设等同类项目业绩经验；③编辑资历：团队成员需具有出版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中级及以上资格证书。

团队组成及职责如下：①课程顾问：统筹指导课程整体设计，对接评审标准；②教学设计师：优化教学流程，设计互动环节；③技术专员：提供平台技术支持，解决资源适配问题。

（3）排版录入

数字教材以电子版的模式呈现，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以纸质图书方式呈现，需结合不同的教材类型进行排版、美化，数字教材要根据数字教材平台要求进行设计、排版、录入，以最佳的版面促进教材地学习和使用。

①正文设计与排版：版式设计根据书稿内容及责任编辑提出的要求，从版式库中选取或自行设计版式。版式设计要统一、合理、美观、实用。中标人具备规范的排版流程和一定规模的专职设计排版人员，能够完成各类稿件的排版设计。

②绘图：绘图工作包括审图、插图设计、图稿加工和整理等环节。要求责任绘图按编辑要求绘制成内容正确、画面清晰、线型合理、体例统一、缩比适当的制版图。

a.中标人具备规范的图片重绘流程和一定规模的专职绘图人员，能够完成线条图、截屏图等图片

的单色、双色、四色处理。

b.照片、截屏图上的图注和指示线需在矢量文件中分层加工标注；双色和四色图片上的图注，根据具体情况做叠印处理，加工后的图片影像清晰，色彩层次丰富。

c.线条图必须是可编辑的矢量图，严禁插入TIF或JPEG图取代；虚线必须在描边中设置间隙距离，不可使用白色填充在实线上进行遮盖。

③封面设计：封面设计应由具有相应专业技术职务的美术编辑担任，在坚持思想性、科学性、艺术性统一的原则下进行封面设计工作，封面图案应无政治、民族、宗教、国际关系、版权等问题，不允许出现知识性、常识性和文字差错。中标人具备规范的封面设计流程和一定规模的专职美编人员，能够完成各类封面的设计制作。

（4）三审三校

严格落实国家新闻出版署规定的三审三校制度和责任编辑制度。数字教材作为出版的一种形式，除文字加工外还包含大量的融媒体，因此需要针对图片、视频、动画、文字等内容进行专项审核。

①教材组稿

由供应商对教材稿件进行审核，体现校企融合，提供新技术、新工艺、新流程、新规范、新标准等最新的文件要求，按照文件的要求对教材书稿进行初审。

②数字教材加工审校

a.教材编写培训：责任编辑对项目参建人员进行教材建设整体要求、教材内容及体例要求、教材具体建设流程及平台使用的培训，做好顶层设计。

b.预审稿件：责任编辑审阅教材目录、样章、资源样例，根据《职业院校教材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给出整体修改意见，完善教材内容。预审人员具备相关专业素养，能够确认书稿名称、知识点及篇幅安排是否符合高等职业教育国家专业教学标准，同时能够确认书稿体例、样章是否符合相关出版要求。

c.一审：责任编辑审读全书稿件，负责三审中的第一个审次，使稿件的内容更完善，体例更严谨，材料更准确，语言文字更通达，逻辑更严密，消除一般性差错，防止出现原则性错误。在教材及资源内容的政治性、知识性、文字规范性、体例格式统一性等方面把好关。

d.二三审：二审应根据书稿内容质量、重点难点和一审加工情况，审读100%的正文和全部插图，对书稿质量及一审报告提出二审意见解决一审提出的问题。二审人员原则上须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含

本科）学历，具有5年以上编辑工作经历，具有副编审以上（含副编审）专业技术职务或拥有被授予的二审权。

三审根据书稿内容质量、重点难点和一、二审加工情况，有针对性地重点审读20%～100%的正文和50%插图。三审人员原则上须具有大学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具有8年以上编辑工作经历，担任过二审工作，具有编审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或拥有被授予的三审权。中标人严格执行一审之后的复审与终审，并有相应加工记录留存。

e.数字资源审核：责任编辑审核全书配套数字资源，对资源内容的政治思想性、科学性、适用性以及社会价值和文化学术价值进行审查，把好政治关、知识关。中标人承担过职业院校资源库和在线开放课程研发、制作工作，熟悉资源库和在线开放课程的研发流程、制作环节和国家项目的质量要求。中标人具备规范的课程审读制度，可提供专业的学科编辑团队，对于数字教材配套的数字资源，进行审核工作，对资源质量进行把关。

f.校对：责任校对按国家对图书出版“三审三校”的要求，完成三次校对工作，提升书稿整体质量，再次降低差错率。中标人具备规范的校对流程和较大规模的专职校对人员，能够完成一校、二校和三校的三校流程，并在每个环节都有相应的记录留存。

（5）书号要求

数字教材由供应商或其合作出版单位向国家新闻出版署申领正式出版物号，获得新闻出版总署的ISBN号（ISBN，可在国家版本数据中心https://pdc.capub.cn查询），公开发行，并上线至出版社自主可控的数字教材公共服务平台，可在线购买、阅读、教学。纸质教材供应商或其合作出版单位向国家新闻出版署申领正式出版物号，获得新闻出版总署的ISBN号（ISBN，可在国家版本数据中心https://pdc.capub.cn查询），公开发行。

（6）数字教材运行

数字教材运行平台：数字教材通过出版社数字教材运行平台发布、运行、维护、销售，同时做好读者与客户应用服务，具体技术要求包括：

①基础数据管理

基础数据支持多种用户角色管理，包括作者、读者、教师、学生。

a支持按组织管理机构（采购人），并支持采购人所属各类用户的基本信息管理；

b统一管理用户信息，可进行添加、编辑、删除、查询等；同时支持注册或一键集中生成用户账

号，校方可以集中管理、派发教材至师生。

②资源管理

集中管理各种形态的数字化资源，包括文本、视频、音频、图形、动画、HTML5资源包等。

a 视频格式：支持MP4等主流视频格式上传，视频上传后自动转码，无需下载可直接在线播放；

b 音频格式：支持MP3等主流音频格式上传，音频上传后自动转码，无需下载可直接在线播放；

c 文档格式：支持Microsoft office等主流办公软件形成格式，上传后自动转码，无需另行安装插件可直接在线阅读；

d 图片支持 jpg、jpeg、png、tif、tiff、bmp、gif 等格式；

e 压缩包支持上传 zip、7z 等格式；支持 HTML 网页生成压缩包上传；

f 支持包括各种文档、音频、视频、动画、图片的在线预览和播放；

g 支持 glTF 等格式的三维交互资源。

③内容编写管理

a 内容编辑与管理实现多版本、流程化应用（须提供截图证明）。

供应商需提供多个版本的编辑器，满足不同的使用场景，包括作者编辑器、专业编辑器，根据数字教材编创中各阶段需求不同，各个角色可以根据需求采用不同版本（对应不同功能）的编辑器，满足教材快速编创的需求。

同时具备网络版、单体版。网络版编辑器，可以直接网络登录、浏览器打开，实现在线编辑。单体版编辑器，可以本地PC安装、离线编辑。

所有版本编辑器，均可以生产简洁、压缩的“数据包”，教材数据包封装应采用标准化通用模式，用于不同版本间传递。数据包可以在所有版本的编辑器里导入、编辑、导出。

b 主编或作者申请建设图书，通过出版社编辑审核通过后可管理图书，包括图书内容编写、目录编排设计等，同时审核图书下的音频、视频、图片、HTML5、习题等教学资源；

c 支持上传图书相关资源，包括视频、音频、文本、图片等，支持图书相关资源的下载、更新、删除等；

d 支持直接导入添加 pdf 文档和 PPT 文档并实现自带播放器原貌浏览和在线翻页；

e 支持 latex 公式录入，word 导入等功能，满足建设应用需求；

f 支持在数字教材平台，上传各类自建数字资源并引入到数字教材中，同时对于作者无法处理的

素材，可以应用“注释”功能标注实现想法，并通过“教材包”传递至编辑加工人员（须提供截图证明）；

g 支持按照全书知识框架来绘制多层级结构思维导图，并实现点击跳转至关联正文。思维导图中的锚点可以设定关联到同一节内的不同位置的正文内容；

h 支持融合虚拟仿真实验，可在供应商服务器本地化运行，可以实现在教材页面中直接呈现，并按照数字教材内容需求整体展示或拆分展示；

i 支持编辑过程中的智能续写、智能生图等多项智能服务，赋能“数智创作”；

g 支持部分程序设计类实验实训教材的编写和在线运行代码；

k 提供教材美化、页面视效升级服务，支持版面尺寸设置、动态封面、动态页眉、页面背景等的设计与录入等，配合作者提升教材美观度。

④阅读管理

a 富媒体内容兼容能力，数字课本页面应能兼容并直接呈现一切富媒体资源、三维交互资源，包括但不限于文本和文件包、图片、音视频、二维、三维、AR/VR 等，各类资源需与书页内容浑然一体，满足常态化教学需求（须提供截图证明）。

b 同时支持两种阅读使用方式：版式，即仿真纸书阅读模式，主要应用于教师教学授课场景，配合讲解投屏；流式，即连续滑动呈现，应用于各类阅读场景。同时，版流式可以随意切换，不影响页面、交互资源等的呈现效果一致（须提供截图证明）。

c 支持阅读标注，包括教材文本复制/高亮/划线，所有标注均可删除/导出/共享(至班级或本书全部应用端）/快速定位至书籍中位置，可查看共享标注。

d 支持在书页中直接运行代码，可以在页面中输入代码命令，并运行结果，包括但不限于 Python 可视化等。

e 支持在线测试，支持查看答题详情，统计每题的正确率。

f 提供多版本阅读器，包括网络版，可以在线运行；单体版，可以在用户电脑桌面本地安装，满足不同使用场景。

g 多终端适配能力。数字课本须满足多终端适配，包括但不限于 PC 端、手机端、智能平板以及教学大屏等各类智能终端。

⑤自测管理：

a 题目编辑：支持多种方式编辑试卷，即手动在线编辑、手写录入；题目、题干及解析，可插入公式、特殊字符、超链接、图片、视频等，支持公式复制、粘贴；

b 题型：题目支持不少于 7 种题型，包括但不限于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判断题、问答题、综合题、选填题等。

c 支持融合定制化习题形式，包括练习题、游戏题等。

d 各类教材习题，均支持直接在书页中交互练习，并直接校验对错，获取参考答案、答案解析。

⑥教学管理：

a 支持标注教学进度位置，教师可分别标注多个班级的授课进度，授课时一键跳转。

b 支持教师在教材书页中添加可“自由编辑”的拓展教学内容，并且可以直接在书页中呈现，可以折叠收起、可以展开、可以类似 PPT 的逐页呈现并与课本所关联的页面联动。“自由编辑”内容支持文字、图片、音视频、资料文档（包括但不限于 PPT、Word、Excel 等）、画笔涂鸦等，同时支持基本的富文字编辑功能（须提供截图证明）。

c 支持班级管理功能，包括创建班级、班级状态管理、导入/审批/管理班级学生，查看/导出学生学习数据等。

学生学习数据包括教材学习数据以及作业完成情况。

作业完成情况，包括作业发布总数及完成数量、各次作业完成的时间及成绩结果。

d 支持作业发布/管理功能，教师可以随时发布随堂作业，设置作业完成时间及参与学生范围等，批阅后可集中查看学生成绩。

e 支持教材资源库新建/管理，支持教师上传自己的教学资源，并集中管理。

f 支持生成统计报告功能。

⑦教学空间

a 教师个人空间

支持教师查看教材情况、个人资源、我的学生等；支持教师查看所授数字教材下阅读、测验等情况；

空间统计数据，包括但不限于：数字教材阅读时长、登录时长等；支持查看统计教师个人所授数字教材下的所有学生数、班级数、作业发布次数、作业平均成绩，支持查看个人教学情况。

b 教师数据空间

支持教师查看每本数字教材的资源建设数据，包括音频数、文档数、图片数、测试数等数字教材建设数据。

c 学生个人空间

支持学生查看数字教材信息，包括课程导学、授课资料与测试；

支持学生查看个人学习统计报表，即所学所有数字教材阅读时长、阅读完成度、测试成绩、统计分数等。

（7）数字教材应用与推广

①支持应用教学功能调用数字教材全本或部分章节进行课程建设，丰富数字课程的资源类型，扩大数字教材的应用场景，实现数字课程与数字教材的综合教学应用。

②支持在课程教学过程中调用数字教材中的文本或资源组织教学活动，实现数字教材从阅读到课堂应用的打通。

③在数字教材运行平台发布完成的数字教材，可在资源内容符合思想性、科学性、教学性等要求的基础上，在中标人提供的数字教材运行平台中进行授课教学，并为符合申报要求的课程在申报国家级和自治区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时提供平台应用数据支持服务。

④支持在数字教材的教学与学习应用过程中提供 AI 答疑。

⑤数字教材平台采用 B/S 架构，微服务架构，采购方无需在 PC 下载客户端可直接使用，支持 Windows 及主流移动操作系统，能够实现跨平台随时随地应用。同时支持高并发量和高效运维，数据库的构建应根据具体需求实施分库分表策略，以确保系统性能和数据管理的高效性。

⑥采用安全可靠的打包技术，实现阅读器和编辑器封装为桌面端的 EXE 文件，以支持本地安装和离线阅读，便于教师、作者等用户、客户按照需求场景编辑教材或使用阅读教材。

⑦数字教材出版后，提供数字教材一体化管理平台，统一管理数字教材，功能包括编审、发行、教学等全流程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数字教材的展示（封面、书名、出版物号、主编及简介、主编院校、内容摘要、目录等信息）。可由采购方指定管理员对专属平台的数字教材进行管理。

⑧具有完整的内容编辑操作日志记录，包括操作者、操作时间、操作章节及动作，可对教材内容的编辑审核进行追溯，以保证数字教材的内容安全。

⑨所交付的产品，应可实现采购方本地部署，确保采购方数据完全自主可控。除特别约定外，采购方拥有永久使用权，拥有全部数据的所有权。

⑩根据采购方需求，为出版的数字教材申报国家级、省级奖提供材料支持。

2.数字教材公共服务平台

（1）平台合法合规性要求

①平台运营服务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用户账号信息管理规定》等各项法律法规和网信部门、教育部门等政府部门要求。

②平台具备以下资质：营业执照、ICP 备案信息、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③平台运营的数字教材为公开发行的出版物，出版社自有数字教材的平台运营服务。

④用户免登陆状态下可查看平台全部出版物的元数据信息。

（2）平台技术要求

①阅读学习

a 数字教材兼容多种阅读设备和操作系统（PC、MAC 和移动设备的浏览器在线阅读）流式排版自动匹配。

b 数字教材支持富媒体资源，包括（音频、视频、文档、画廊、HTML 小程序、在线练习等）支持师生用户交互使用，具体实现方式如下：音频播放，支持倍速切换，固定在底部，不影响阅读提供更好的阅读体验。视频播放，支持画中画功能，用户可边看边听，提高学习效率；支持倍速切换；支持全屏播放。文档，自动识别 word、ppt、excel、pdf 文档格式；支持在线预览或下载文档。画廊，支持图片+视频混合展示；点击图片可放大查看；点击视频可直接播放。在线练习：可在线直接做题，并进行成绩分析。资源列表功能能将教材中所有图片、音频、视频、3D 模型、附件等都汇聚在资源列表中，读者在教材页面的系统化学习和资源列表的快捷碎片化学习中切换，所有图片、音频、视频、3D 模型、附件等都可以直接点击学习。

c 数字教材目录和内容完整，目录层级≥3 级，支持通过目录跳转定位正文。

d 数字教材图文内容全彩高清显示，阅读区域清晰度要求：宽度≥1000PX。

e 数字教材阅读器支持用户设置样式，包括：字体、字号、行间距、≥4 种主题配色（含护眼配色）。

f 数字教材阅读辅助功能，包括：全文搜索高亮显示、书签、文字复制（≤200 字）、划线、笔

记（或批注）。支持对数字教材中语句的全文检索，直接跳转至相应位置，也支持全文百度检索，读者在学习过程中可以直接划线检索跳转到百度搜索页面，可以及时解决疑难问题，读者能得到对知识点更深入的讲解，提高学习效率。同时支持教材全文内容搜索，在搜索栏输入相关内容，可以查看教材内容所有包含该内容的章节，并可以直接跳转到相应位置。

g 高亮和笔记功能支持在教材正文中任意一段文字可以进行标注，支持在教材正文中可以选择任意位置记录笔记，同时记录高亮、笔记的数量。

h 所有高亮、书签和笔记可以统一索引管理,点击每个划线和笔记可以快速跳转至相应的原文位置(可跨章节跳转)；支持高亮、书签和笔记内容的编辑、删除。

i 可统计和查看本人的阅读学习行为数据，可以对学生学习过程跟踪，学生使用数字教材的学习情况，每章的阅读进度、答题数量与正确率、数字化资源学习个数与时长、学习时间、笔记、书签、高亮等随时记录。教师可实时查看学生学习情况统计数据，包括各班级列表、学习进度、授课次数、授课总时长、每个班级全部学生列表、每个学生学习总时长、学习次数、学习进度、答题数量与正确率等。

②资源嵌入

支持嵌入多媒体数字化资源（微课、视频、音频、热区图、试题、电子书、附件等）。

支持嵌入 3D，平台支持嵌入已经开发好的 3D 模型学习内容和沉浸式学习体验。

支持嵌入 VR/全景功能的链接。

支持嵌入基于 web 开发的 VR/全景资源，并可在线进行沉漫式学习体验。

支持嵌入已经开发好的虚拟仿真实训内容，让学生在线使用，学生无需再安装部署任何环境，可直接在线使用，大大减少应用部署环节所浪费的时间，零成本进行实验教学。

支持嵌入已开发好的可交互动态图像链接。

支持嵌入基于 web 开发的单页应用(小程序)，小程序功能可立足各学科的实践学习及游戏化学习的需求，使学习过程更加的情景化。

③在线测评

可以直接在章节后或关键知识点处插入交互评测和练习，随时进行有效评测，支持题型包括但不限于单选题、多选题、填空题、判断题、问答题、综合题、材料分析题等，支持直接给出测验结果和分数，可以直接给出解析或者隐藏解析；教学系统中支持提交试卷，教师据以检测学生学习效果。交

互学习功能支持阅读数字教材的交互学习点，学、练、测在一个场景里完成，方便学习的及时性。

（3）教学服务

①教师端

a 支持教师用户在线认证教师身份，认证教师除可以调用数字教材进行班课教学外，还可以调用书+习题、书+资源进行课堂教学。

b 创建班级功能：教师通过创建班级发放班级邀请码，学生只有通过邀请码才能加入班级。

c 设置签到功能：教师可以在课堂上设置签到，让学生进行签到。

d 通知消息功能：教师可以设置通知班级内的同学去完成作业或者考试。

e 考试和作业功能：教师端可以布置作业设置考试。

f 批阅作业功能：学生完成作业或者考试后，教师端可以直接批阅，批阅完成后，教师可以查看考试或者作业的统计，多少人完成，多少人未完成，客观题每个选项的人数。按照从高到低的分数进行排名。教师端批阅，可添加教师评语。

g 成绩和试卷导出功能：教师端可以导出成绩列表和每个学生的试卷。

h 设置讨论功能：教师可以设置讨论，学生参与讨论，教师也能参与讨论、相互点赞。教师也可以关闭讨论。

i 设置抢答功能：教师可以设置一个抢答、由学生端抢答，先抢先答。抢完不答，教师可以重新发起抢答，抢完不答的学生则无法再次进行此问题的抢答。

g 设置班级：教师可以设置班级图片，查看班级邀请码，修改班级名称，修改班级状态（开启和关闭）。

k 微直播功能：教师可以创建直播间，可以设置直播标题和主题，是否开启语音、视频、图片、禁言。进入直播间可以提问学生，如果设置禁用了，提问到哪位学生，哪位学生解除禁言，并且收到“老师提问了你”的提示。

h 添加授课资源：在数字教材阅读界面，教师可以根据教材内容，添加授课资源，包括文件资源、录音资源、教师笔记等，可以选择是否允许学生下载，是否允许学生可见，勾选允许学生可见，学生可以在阅读学习数字教材内容时看到教师添加的授课资源。

②学生端

a 加入班级功能：学生只能通过教师发放的邀请码加入班级。

b作业和考试功能：教师设置了作业或者考试后，学生端则会接到推送消息提醒，有新的作业或者考试。学生提交完作业可以查看自己的完成情况，但无法修改。

c讨论功能：教师端发起讨论，学生参与讨论，并且相互点赞。

d抢答功能：教师端设置抢答后，学生可以抢答回答问题，抢答问题不答，将无法再次进行此问题的抢答。

e微直播功能：学生进入老师创建的直播间可以按照老师的设置发送文字、语音、视频、图片消息。

f笔记功能：支持学生在读书学习时在教材中任意一段位置进行选择做笔记，支持在教材中可以选择任意位置记录笔记，同时标记下划线凸显，点击笔记位置可以查看备注详细内容。目录内可以查看自己记录的笔记，可进行笔记的预览、编辑和删除。

g书签功能：随时记录学习进度，标注书签，并可通过目录内书签功能快速定位学习位置。

h视频、气泡功能：支持查看书中的视频和词条。视频可以播放、词条有解释。

i目录跳转功能：支持学习者学习过程中依据知识点索引，快速转引到某个位置，提高时间效率。

g全文百科字典功能：可以选定全文中任意一个名词、术语、概念、人物、事件、知识点等到百度百科中扩展查阅学习。

k活动功能：在班级内，可以查看班级的所有活动、正在进行的活动、已经完成的活动。

l我的班级：可以搜索班级，学生端显示用户加入的班级，教师端显示创建的班级。

（4）其他功能

a数字教材具备版权保护功能。

b为用户提供导航、搜索、浏览、试读、兑换数字教材在线服务。

c具备综合搜索服务能力，包括书名搜索、主编搜索、ISBN搜索。

d页面显著位置提供教育层次分类和学科分类导航。

e平台具备数据统计分析功能，可以记录师生阅读学习轨迹。

f支持云存储，自动同步用户在不同设备的学习记录。

（5）辅助服务要求

a用户体系区分教师和学生身份，提供不同功能和权限。

b提供用户注销功能或服务。

c 班级教学活动：可支持班级创建、考勤签到、通知与消息、考试与作业、微直播功能、抢答功能。

d 升级服务：可依据学校要求，根据平台功能的逐步迭代情况

3.发行服务要求

数字教材出版后，可以通过云平台发行销售，支持如下发行服务功能：

（1）支持个人用户在线兑换数字教材阅读学习；

（2）支持单位用户线下或线上批量采购，再自行分发给指定的师生个人用户阅读学习；

（3）支持单位用户以数字教材数据库的形式购买，再面向学校师生学习使用。对已出版的数字教材进行宣传推广。

4.资源建设要求

（1）微课

教师出镜讲解需结合 PPT 进行包装，包括微课的设计、教学风格的塑造、教学仪态的设计，体现支撑课程各个模块的主要内容和学习要求。

①整体要求

a 设计原则

严格以国家和省级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为纲领，紧扣人才培养方案核心要求，确保课程内容符合政治性、科学性、先进性、适用性、规范性标准。课程设计深度融合课程思政元素，突出职业教育特色，专业课实时纳入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且积极联合行业企业共同参与课程建设与实施。同时，所有课程内容及相关资源均保证政治导向、价值导向正确，不能出现突破社会道德底线、冲击政治红线等意识形态问题。

b 课程定位与目标

定位：课程聚焦人才培养方案中的专业（技能）课程，重点体现多专业融合、跨专业能力融合、产业技术与专业岗位融合。

目标：课程目标定位精准、条目清晰、可评可测。专业（技能）课程专注提升学生专业能力与技能，强化职业道德与综合素养，全面契合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要求。

c 课程结构与内容

结构：采用模块化架构设计，按知识点与技能点划分独立且关联的课程模块，形成逻辑严密的课

程体系。各模块衔接自然，适配在线学习的渐进式认知规律，满足申报基本要求。

内容：专业（技能）课程紧密对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职业，融入相关领域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体现行业企业深度参与特征，紧贴对应职业岗位（群）能力要求。

②课程内容设计要求

a 指导团队配置。为本门课程配备专项指导团队，团队组成及职责如下：课程顾问：统筹指导课程整体设计，对接评审标准；教学设计师：优化教学流程，设计互动环节；技术专员：提供平台技术支持，解决资源适配问题。

b 指导服务内容。解读政策标准：对照职业教育数字教学资源建设方案，明确一流核心课程“两性一度”（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要求，输出《课程建设对标表》；构建课程体系：协助教师梳理“课程目标-知识点-资源”映射关系，确保逻辑连贯。

c 资源设计指导（贯穿全程）。脚本优化：针对微课及动画脚本，从“教学逻辑”（如先讲原理后讲应用）和“行业适配”（如引用最新技术规范）两方面提出修改建议，每轮反馈附书面意见；互动设计：指导教师添加“思考提问”、“实操任务”等环节，提升学生参与度；思政融入：挖掘课程思政元素，如“工匠精神”（通过工程师案例体现）、“安全意识”（强调操作规范的重要性），避免生硬说教。

d 评审辅导。模拟评审：按在线课程评审指标（教学设计 30%、资源质量 30%、应用效果 20%、特色创新 20%）进行预评审，出具《模拟评审报告》及整改建议；材料准备：指导教师撰写《课程建设报告》，整理资源清单、应用数据（如学生满意度）、特色说明等申报材料，确保符合评审要求。

③前期培训与需求分析

课程制作团队与课程的教学团队进行深度沟通，策划师/编导根据微课课程的教学内容协助教学团队进行脚本设计，根据微课内容设计选择最佳的呈现方式，清晰明确的示意出内容的流程、重难点、知识点、逻辑关系等；清晰明确地描述出内容的呈现效果、拍摄手法。

a 前期培训：制作团队根据需要可以为教学团队提供专项培训。基于国家最新政策的专业资源库及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如课程拟支撑专业（群）资源库建设，资源库的总体要求和顶层设计；结合专业特色和资源库建设要求确定拟建资源和媒体类型；微课程的教学设计、脚本撰写和拍摄准备；对标申报相关国家项目时平台数据信息表的相关数据；数字化资源平台的课程搭建、资源上传、课程资源运行与维护的内容；

b需求分析：通过多轮座谈会，与教学团队明确课程定位、教学目标、内容及受众特征，同步依据《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数字教育资源内容审核规范（试行）》进行合规性预判，输出《需求分析报告》，包含：课程对应的职业岗位（群）能力要求；需重点呈现的知识点、重难点及逻辑关系；适合的媒体呈现形式（如视频、动画占比）。输出包含拍摄模式、资源类型、进度节点的制作方案，经双方确认后启动执行。

④前期策划要求

公司制作团队与课程团队签订课程制作服务实施计划书，就课程知识点体系进行该课程的顶层设计，顶层设计要基于结合实际的教学设计。主要包括：

a基于课程特征选择与之对应的整体教学方式（单人讲授、问答讲授、讨论讲授等模式）；

b基于课程特征选择与之对应的整体教学风格（理智型、情感型、自然型、幽默型等）；

c基于课程特征选择与之对应的统一的PPT设计风格，协助教师修改或美化适应在线学习的PPT；

d基于课程特征选择与之对应的相对统一的男女教师的化妆和着装风格；

e基于教学设计的每个知识点对应展现方式；

f基于顶层设计的具体知识点的拍摄模式、场地场景布置等基于顶层设计并考虑具体知识点的二维、三维动画或场景设计（数量、时长等）；

g与课程团队协商确定项目时间执行计划表。

⑤录制前要求

a根据前期策划选择知识点的拍摄模式，如内录模式（录屏），场景搭建模式，抠像模式，PPT+配音等模式；

b根据前期策划选择与所拍知识点对应的布景或背景；

c根据前期策划选择与所拍知识点对应的拍摄场地；

d根据前期策划协助教师搜集与课程相关的各类资料和辅助资源，如图片、视频、文档等；

e提供教师拍摄时化妆服务；

f协助、指导教师完成其它与拍摄相关工作。

g开拍之前要做1-2个微视频样片，经课程团队认可后方可正式拍摄。

⑥录制要求

a课程时长：以知识点/技能点为单元来拍摄，内容表达准确、画面美观并符合学习规律和教学

规律，每个课时时长约为5-15分钟。

b 录制场地：可以是课堂、演播室或实训室等场地。录制现场光线充足、环境安静、整洁，避免在镜头中出现有广告嫌疑或与课程无关的标识等内容。

c 课程内容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授课视频的背景可采用彩色喷绘、电脑虚拟或现场实景等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学习气氛。

摄像镜头应保持与主讲教师目光平视的角度。主讲教师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应加注人物介绍。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

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

d 录制要求

支持绿色背景智能抠像，背景可以是绿幕、绿屏，系统能够智能识别抠像主体和外界环境并做抠像处理，将绿色背景替换成课件画面。

为了方便快速制作虚拟场景，支持系统兼容全格式、全类型课件。虚拟场景可以是PPT、WORD、PDF、网页等一切能在电脑上打开的软件。不采用专业设计软件如3Dmax等相关软件后期制作导入。（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在自然光线下和专业灯光效果下抠像效果需保持一致，合成图像的人物边缘清晰，与虚拟背景融合自然，人物无噪点、无透明的效果。

系统在叠加纯白或纯黑虚拟背景时，人物成像效果无噪点无通透，边缘没有明显的锯齿出现。

支持人物任意发型抠像处理，包括卷发、长发等进行抠像。合成图像中人物随意转动方向，发丝

边缘无明显丢失、闪烁等现象。

支持镜面反光处理，如配戴的眼镜，在任意角度转动头部的情况下，合成图像中眼镜及边缘清晰可见、没有闪烁的现象。

支持使用透明容器、透明溶液进行示教时，合成画面可保留透明容器、透明溶液，满足教学要求。

五指张开连续挥手时，在合成图像中，手指边缘无模糊，不得出现绿色背景颜色。

支持全流程4K60P录制和直播，不接受通过上变换方式得到的假4K。（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支持录制过程中使用遥控笔实现一键录制/停止录制，无需教师操作键盘鼠标。

支持录制过程中使用遥控笔实现实时人物一键消隐功能，避免人物对教学内容造成遮挡，在录制过程中，在不打断录制视频的节奏下，可以通过遥控器、灵活的控制人物出入境的时间，具有更佳的沉浸式体验。

支持录制过程中使用遥控笔实现实时一键控制PPT翻页，可任意上下翻页，方便教师自主控制录课节奏。

支持录制过程中使用遥控笔在课件上实时进板书行书写和擦除，笔迹颜色可任意自定义。

支持板书笔迹保存功能，当讲过的PPT页面进行过书写标注以后，回翻到标注页，书写或标注的笔迹仍然可以保存下来。

为方便使用，无需借助专业提词设备，系统自身可支持提词文稿播放功能。（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证教师能看清提词内容。本机提词文稿播放功能支持提词文稿字体大小任意调整。（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证教师眼神不偏移。本机提词文稿播放功能支持添加标红区，标红区位置可上下调整，以此保证讲课老师目光聚焦在标红区时目光不偏移镜头。（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为方便教师单人录课。本机提词文稿播放功能支持与PPT课件联动，老师只需翻提词文本，PPT会随提词文本翻动自动跳到下一页PPT。（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支持课件缩放功能，可任意缩放课件大小，可任意改变课件位置。

支持人像缩放功能，可任意缩放人像大小，可任意改变人像位置。

支持额外导入背景功能，在课件后方额外添加背景图片。

支持额外导入课件边框功能，使课件画面更好地融入背景画面。（提供软件功能截图并加盖厂家公章）

系统提供分屏输出功能，可将合成画面实时输出到反看大屏、监视器等其他显示设备，并且能在绿背上实时显示PPT内容，方便老师实时观看课件。

支持双音频输出，课件播放屏只外放课件音，方便现场录课老师判断课件播放进度并且没有自己说话声音外放干扰。3.5耳机监听输出接口以及效果屏输出课件声和教师声音的混音以方便监听。

支持PPT交互功能，可以通过手势在半透明绿背大屏上放大或缩小PPT页面。

系统提供本地录制功能:支持H.264 High Profile MP4编码格式，并且支持码率的调整，如需直播可以设置低码率，适应网络带宽。

支持流媒体推送功能，可将合成信号实时推送到流媒体服务器进行直播。

支持对摄像机拍摄画面裁切功能，自定义选择摄像机画面的取景范围。

配套音视频采集模块，环境渲染模块。

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为保障录制稳定顺畅，录制设备采用低功耗嵌入式架构系统设计，支持长期稳定运行，具有良好的安全性，使用嵌入式Linux系统；（须提供带有CMA和CNAS资质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为最大程度兼容录制现场设备，录制设备支持不少于2路支持4K60P信号输入的HDMI IN接口；不少于3路支持4K60P信号输出的HDMI OUT接口、1个3.5mm音频输入接口、1个3.5mm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4个USB接口；具备10/100/1000M自适应网口；（须提供带有CMA和CNAS资质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为降低录制过程故障发生率，在一台录制设备内即可完成视频、音频信号的采集，抠像渲染处理、流媒体推流、录制资源存储等功能。（须提供带有CMA和CNAS资质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

⑦后期制作要求

a使用专业的非线性编辑系统EDIUS、Premiere等对源音视频进行最基本的处理（如抠像、颜色校正、双声道处理等）；使用专业的音视频编辑系统（对要编辑的素材）进行视频降噪和音频降噪：

音频信号源。声道：教师讲授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1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2声

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3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3声道,则录于第2声道)；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视频信号源。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画幅：建议采用16:9，1080p。

b使用专业的后期合成软件（平面设计+后期合成+3D渲染等）进行设计与制作片头、片尾，片头一般不超过10秒，应包括：学校LOGO、课程名称、讲次、主讲教师姓名、专业技术职务、单位等信息；片尾按教师要求制作，一般不超过10秒。

c根据课程内容不同，设计符合本课程的课题简介的模版，以此来介绍本讲的主要内容和老师名称；

d使用专业非线性编辑系统EDIUS、Premiere剪掉不必要的废镜头，制作完之后，添加必要的背景音乐，保证制作的内容无错误、无硬伤，画面美观，排版规范、逻辑完整；

e根据拍摄方式和脚本进行内容的包装与制作，主要有背景板、特定的背景音乐、音乐场景特效、引文字体、字体颜色、构图排版、转场特效、基本剪辑、音视频调整与衔接等，主色调要和片头、尾还有内容相协调；

f根据课程录音记录文档，制作外挂字幕，要求声画同步；

g使用专业非线性编辑系统渲染成片，成品为高清制式。具体要求如下：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视频压缩采用H.264/AVC（MPEG-4Part10）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MP4格式；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1024Kb；视频分辨率前期采用高清16:9拍摄，请设定为1920×1080；视频画幅宽高比视频画幅宽高比为16:9，分辨率设定为1920×1080；视频帧率为25帧/秒；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音频压缩采用AAC(MPEG4

Part3)格式；采样率48KHz；音频码流率128Kbps(恒定)；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封装：视频采用MP4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200MB。字幕文件采用SRT格式，中英文字幕需分成两个SRT文件。

⑧交付要求

a 审校修改：按“三审三校”流程，对资源的政治性、科学性、规范性进行审核，供应商负责意识形态、知识产权等专项审读；

b 交付上线：将合格资源上传至指定平台，完成调试后交付使用。

（2）课件

①按照教学大纲及教材制作教学课件，制作原则如下：

a 演示文稿（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

b 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c 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②字体与字号参照下表：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 磅	36-40 磅	36-40 磅	24-32 磅	32 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③版心与版式

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上、下 90 像素内。

④背景

a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b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c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⑤色调

a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b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c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⑥字距与行距

a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b 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

⑦配图

a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上 72dpi 以上；

b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c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⑧修饰

a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b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c 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⑨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3）动画

①画面要求：

a 画面尺寸≥1920X1080；

b 动画表现方面不能过于单调；

c 所有动画制作，需按照动态分镜进行制作，不得大面积更改动态分镜的时间和任务动作；

d 动画内容中用到的位图，必须画面清晰，不能有图像过于模糊等现象出现（特效除外）；

e 动画画面不能出现：错位，组件缺损，跳帧，少帧，该动的组件不动，不该动的组件出现位移、缺少等明显漏洞；

f 动画内容播放过程中纯静态画面停留时间不得超过 5 秒；

g 动画内容播放过程中，避免采用简单重复方式以保持动画播放时间，如说话特写中，同一抬手放手动作不断重复；

h 视线要有跟随，画面自然、合理；

i 人物要有结构阴影和地面投影；

g 动画特效由团队自行创作；

k 人物眨眼，口型等动作按照提供的主要人设眨眼，口型模版中的节奏和形式制作，可增加口型，

但要做到颜色、风格统一。

②人设要求

a 主要角色要完全按照人设规范绘制。

b 其余出场人物的造型和数量可根据分镜自行发挥创作，但风格要与主角保持统一。

③背景要求

a 所有动画中背景需按照分镜需要来制作或使用。

b 为了方便背景统筹，所有背景命名不得随意改动。

④文字要求

a 动画内容中出现文字，要求文字清晰。

b 动画内容中的文字表现不能出现多字、少字、错字、别字、实心字、乱码等情况。

c 制作过程中模板中的字幕不得删改，添加。不得延长或者缩短字幕与声音的时间。严格按照模板中的字幕和声音时间制作动画。

⑤声音要求

a 制作过程中，模板中的声音不得删改，添加，不得延长或者缩短字幕与声音的时间。严格按照模板中的字幕和声音时间制作动画；；

b 注意按照模板中的声音对口型。

⑥线条要求

a 制作中注意处理线条保证同一动画内线条粗细相等；

b 按照人设中规定的线条粗细制作动画，线条粗细为 0.3，不得修改元件内线条粗细及画面大小，力求整体动画的线条统一。

⑦输出要求

动画一般采用 mp4、flv 等常见格式，画面清晰，播放流畅。具体要求：

a 分辨率：≥1920X1080；

b 视频编码：H.264；

c 视频帧速率：≥25fps；

d 比例：16：9；

e 视频码率：≥2.5Mbps；

f 音频格式：mp3，wav；

g 音频采样率：44.1kHZ；

h 声道：2 声道；

i 音频码率：8bit；

g 音频信噪比：50dB；

k 资源支持无插件式的移动端应用；

l 画面自适应播`放窗口尺寸。

（4）图片

a 格式：矢量图（AI/EPS/SVG），可编辑；

b 分辨率：矢量格式无限放大不失真；

c 分层标注:支持，各图层独立可编辑；

d 色彩模式： CMYK（印刷）、RGB（屏幕显示）。

（5）H5 交互资源

a 开发标准：采用 HTML5、CSS3、JavaScript、WebGL 原生技术开发，禁止依赖 Flash、第三方私有播放器插件；所有资源纯前端运行，浏览器直接打开；

b 资源封装：交付独立压缩资源包，采用相对路径，禁止绝对 URL、外部网络依赖；断网环境可完整运行，不加载外部 CDN 私有资源；

c 画面尺寸：基准分辨率 1280×720（16:9）；支持自适应缩放，横屏/竖屏适配移动端，布局不错乱、文字不溢出；

d UI 设计：界面风格统一，导航清晰；按钮、弹窗、提示样式标准化；关键操作提供视觉反馈（点击动效、高亮、加载进度）；

e 素材要求：图片采用 WebP/PNG/JPG，矢量元素优先 SVG；

f 文字：字体内嵌或使用通用无衬线字体，禁止特殊付费字体导致文字乱码；字号层级分明，文字与背景对比度达标。

（6）图库

试题库（word 或 pdf），试题录入的题型要求有 4 种，填空题、单选题、多选题、判断题。试题里的图片要求，正常像素 480，分辨率 72,格式为 jpg,图片模式为 RGB (即位深度为 24)。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提供为期3年免费维护和售后现场技术服务。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保期：1年。

4、付款方式：项目完成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五、验收标准

项目交付的数字教材内容完整合规，资源功能满足项目招标规格要求，可稳定部署运行，经测试与试用达到预期教学应用效果。

第五章　合同格式与主要条款

合同格式与主要条款

（本合同仅作为参考）

根据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地点：_____

3.项目内容：_____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磋商文件；

3.响应文件；

4.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1.合同金额（大写）：_____（¥ _____）。

2.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项目实施地点、服务期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服务期：提供为期3年免费维护和售后现场技术服务。

质保期：1年。

五、付款方式

5.1 付款方式：

项目完成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合同款。

5.2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六、验收要求

供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需方或需方的最终用户按照上述采购合同文件列明的标准进行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供方需按照第八条的约定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七、违约责任

1.供方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__日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2.供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向供方书面提出整改意见，供方需无条件整改至符合约定，自需方向供方提出书面意见之日起__日内，供方仍未整改或整改后服务仍不符合约定的，需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3.需方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一天向供方支付逾期金额__%的违约金，逾期__日的，供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

八、争议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合同生效

本采购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正(副)本】

项目编号：GXZB2026-101Z.1B1

2026年地质、安全类数字教材建设项目(二次)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磋商响应函

二、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表

四、资格文件

五、服务方案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七、《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致：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文件（GXZB2026-101Z.1B1）的全部内容，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磋商。我方正式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磋商的有关事宜。

在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方总磋商价为人民币：¥_____（大写：_____元）。

2、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文档壹份。

3、如果我方成交，我们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4、我方已仔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同意和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不明或误解而询问、质疑和投诉的权利。

5、磋商后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我们完全理解最低磋商报价不作为成交的唯一条件，且尊重磋商小组的评审结论和成交结果。

7、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项目的成果。

8、我方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在自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90个日历天，若我方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9、有关本项目的所有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件：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日　　期：_____

二、竞争性磋商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限
GXZB2026-101Z .1B1	小写	¥	
	大写		

注：1、本表价格应按磋商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人民币：元）					
GXZB2026-101Z.1 B1	大写					
	小写					
总计						

注：1、报价均应执行国家规定的取费标准。

2、表中内容可以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增减，表中位置不够可以另行附页。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资格文件

1、供应商资格文件

1.1 资质（以下文件可将复印件直接装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1、须提供2025年度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磋商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2、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截止至磋商时间前12个月内任一月份的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4、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5、具有有效的《图书出版许可证》、《电子出版物出版许可证》、《网络服务出版许可证》；

6、供应商或供应商合作的出版单位必须为国家正规出版单位，所出版的教材（含数字教材）按规定申请ISBN号，并提供相关证书/证件；

7、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8、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court.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9、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控股管理关系：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注：以上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均为复印件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1.2 磋商保证金：转账、电汇凭证请打印或者复印后，粘贴或装订在此处。提供担保函的请将担保函复印件装订在此处。

1.3 磋商声明书

（1）磋商声明书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我公司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就参加 _____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GXZB2026-____）磋商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我公司所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我公司近3年来无因安全事故、质量事故、磋商违规等不良记录被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或仍在处罚期限内的情形存在；

3、我公司近3年来无违规违法经营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情形存在；

4、我公司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5、我公司承诺在磋商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磋商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

6、我公司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公司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　明　人：_____（磋商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2）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公司_____（供应商名称）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详细注册地址）_____合法注册并经营，公司主营业务为_____，营业（生产经营）面积为_____，现有员工数量为_____，其中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有（专业能力、数量）_____，本公司郑重承诺，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服务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　诺　人：_____（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4 其他证明材料：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产品的证明材料（如有）

附件 3：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5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完成质量	备注

注：1、供应商应随此表后附相关的业绩证明（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的复印件）

2、如有多个类似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6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年龄	
性别		学历	
职务		职称	
工作年限			
资格证书名称及编号			
类似项目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注：附项目负责人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等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7 项目主要组成人员简历表（每人填写一份）

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身份证号码	
毕业院校				专业	
学位		职称		职务	
现所在机构或部门				服务时间	
主要经历					
日期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担任何职		备注

注：供应商需随此表附上主要组成人员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等相关证明文件。

供应商：_____（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服务方案

据采购内容及评分标准编制（格式自拟）

供应商：___（单位全称、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说明

注：1、如对本项目商务条款有偏离的，请按上表所列内容依次填写；若未填视为其所有商务条款均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的要求。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供应商：（单位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磋商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宜

七、《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成交、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_年___月___日成立。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特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名称）（GXZB2026-____）磋商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磋商、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本单位均予承认并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90 日历日

附：1、授权代表信息：

授权代表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或签字）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2：

关于信用融资的说明

1、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是指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以政府采购诚信考核和信用审查为基础，凭借政府采购合同，按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直接向申请贷款的供应商发放贷款的一种融资方式。

2、各银行可自主决定是否提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以及融资额度，并与供应商签订融资协议；各供应商也可自行决定是否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并自愿选择合适的融资银行及在该银行开设银行账户。任何单位和个人均不得干预银企双方开展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

3、具体详见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合作银行如下：

供应商可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陕西省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信用融资合作银行公告”进行查询。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 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说明：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中小企业部分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应另附说明，并与《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

4、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本页以下无内容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国信招标有限公司

邮箱：guoxin_zb@163.com

电话：029-82680887/029-82680977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旺座曲江 F 座 1708